湛江市建筑业协会

湛建协[2021] 4号

湛江市建筑业协会关于公布 2021 年度上半年 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 工地复评获奖项目的通知

各建筑施工、监理企业及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上半年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申报评选工作的通知》(湛建协 [2021] 2号)《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评选办法》(湛建协 [2013] 7号)等文件通知要求,湛江市建筑业协会在市住建局和市建设工程安全事务中心等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组织专家开展了 2021 年度上半年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以下简称:示范工地)评审工作。经专家评审小组按有关规定程序进行评审及公示,公示期内无任何单位与个人对公示项目提出异议,现将通过复评的 36 项(含提前批次复评 24 项)获奖项目名单予以通过复评的 36 项(含提前批次复评 24 项)获奖项目名单予以

公布(详见附件)。

为更好地鼓励企业创优,对获奖的承建、参建、监理单位及承建单位的项目经理(建造师)、监理单位的项目总监授予获奖证书及个人荣誉证书,并在湛江市建筑业协会网站公告表彰。按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行业企业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湛建管[2011]240号)和《关于申请建设行业企业良好行为加分有关事项的通知》(湛建管[2013]69号)有关加分标准进行加分奖励。

希望全市建筑施工、监理企业向获奖的单位和个人学习, 提高创优意识,为全面提高我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 理水平而努力。同时,希望获奖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 再厉,争取更大的成绩。

附件: 2021 年度上半年湛江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复评获奖项目名单



抄送: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建设局)。